

(以下附錄節錄自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管理局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qhsk.china-gdftz.gov.cn/zwgk/dtxw/tzgg/201707/t20170725_40628680.html)

附錄

關於開展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境外高端人才和 緊缺人才個人所得稅財政補貼資金撥付情況檢查的通知

各有關單位：

根據《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境外高端人才和緊缺人才個人所得稅財政補貼暫行辦法》(深府〔2012〕143號)，為進一步做好有關財稅優惠工作，加強財政資金使用監督管理力度，建立健全資金安全長效機制，擬對2014-2016年度下達的人才個人所得稅財政補貼資金撥付情況進行檢查，現將有關事項通知如下：

一、檢查範圍

列入《深圳市前海管理局關於2013年度前海境外高端人才和緊缺人才認定結果的通知》、《深圳市前海管理局關於2014年度前海境外高端人才和緊缺人才認定結果的通知》、《深圳市前海管理局關於2015年度前海境外高端人才和緊缺人才認定結果的通知》並於2014-2016年實際下達財政補貼資金的單位。

二、檢查內容

重點檢查補貼資金下達使用單位後撥付到認定人才個人賬戶的情況、單位自2014年以來引進境外高端人才和緊缺人才的情況，以及相關人才對單位發展的貢獻情況。

三、主要提供材料

1. 自查報告(加蓋公章)
2. 資金撥付相關憑據(複印件加蓋公章)

四、時間安排及程序

1. 自查階段(8月15日前完成)。請各有關單位形成自查報告，連同相關憑據於8月15日前報送前海管理局。

2. 重點檢查(9月底前完成)。由前海管理局會同有關部門組成檢查組，根據自查情況進行重點檢查。

(聯絡電話：36668851，36668853)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

2017年7月25日

附件下載：自查報告(參考格式).doc

附件

×××单位关于前海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资金拨付情况的
自查报告
(参考格式)

一、补贴资金下达后拨付到认定人才个人账户的情况

姓名	在职时间	补贴金额	拨付金额	拨付时间	拨付凭据号码

二、2014年以来引进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的情况

三、相关人才对单位发展的贡献情况

四、其他